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1 年度下半年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

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申復單位：國立高雄師範大學事業經營學系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1 年度下半年大專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申復單位：國立高雄師範大學事業經營學系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二) 待改善事項</p> <p>【共同部分】</p> <p>1. 該系對學士班與碩士班的課程規劃與訓練，較欠缺連貫性與一致性。例如，碩士班主要由原來科技管理研究所整併而來，學士班卻未規劃與「科技與管理」相關的模組課程。再如，學士班規劃「財務金融與資訊」模組，碩士班卻未規劃該模組，較不易吸引「財務金融與資訊」模組學士班學生選擇繼續研讀該系碩士班課程。</p>	<p>【補充說明：】</p> <p>1. 本系學士班雖然目前沒有明確列示「科技與管理」模組，不過從大學部課程總表（如附件一）可知，「科技管理」領域相關課程都分佈在「不分模組選修」課程中，有下列課程與科技管理相關：專案管理、創業管理、數位科技事業經營管理、科技管理、管理科學...等課程可供有興趣選讀此領域的學生修課，而且每年均有開設「科技管理」領域相關的課程(附件二)。</p> <p>2. 由於本系日間碩士班分為兩組：「事業經營組」與「科技管理組」；招生名額各 5 名，財務金融領域課程</p>	<p>維持原訪評意見。</p> <p>理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該系學士班分為「行銷流通與創新模組」、「財務金融與資訊模組」與「人力資源與組織管理模組」3 個模組，碩士班僅分為「事業經營組」與「科技管理組」2 組，兩個班制間之分組方式欠缺連貫性。 2. 學士班未明確規劃「科技與管理」模組，雖有開設科技與管理相關選修課程，然「模組」與「選修課程」之設計意義與功效不同。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集中在事業經營組，而且學生人數少以及從歷屆論文題目及論文計劃大綱題目（附件三）中只有 1 位屬於財務金融領域，而且「財務金融與資訊」模組相關課程也都分佈在「不分模組選修」課程中（譬如：進階財務管理、財務金融專題等），而且每年均有開課供學生選修（附件四）。	
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現有 9 位專任教師(教授 2 位、副教授 4 位、助理教授 3 位)，專長分為行銷相關領 4 位、財金領域 1 位、經濟領域 1 位、科管/資管領域 3 位。	9 位專任教師專長應分為行銷相關領 3 位、財金領域 1 位、經濟領域 1 位、科管/資管領域 3 位、人管組織領域 1 位。(新進林○娟老師)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根據自我評鑑報告書第 46 頁（表 15），該系林○娟教師歸屬行銷/人資模組。
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二）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該系僅有 9 位專任教師，但碩士班課程分為 3 個模組，碩士班分為二組，又辦理碩士在職	【補充說明】 1.雖然本系目前只有九位專任教師，班級學制有：大學部、碩士班與碩士在職專班，不過大學部（每屆招生：30 名）與碩士班（兩組合計每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 1. 該系學士班分為 3 個模組：「行銷流通與創新模組」、「財務金融與資訊模組」及「人力資源與組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專班，實難以承擔教學、研究與產學服務之負荷，宜加以改善。</p> <p>2.目前該系大一及大二學士班學生選擇「財務金融與資訊」模組的比例分別為 48.15%與 53.33%，而該系卻僅有 1 位財金專長之專任教師，無法滿足學生學習需求。</p>	<p>屆只招收 10 名)，所以日間部相對於其他大學招生人數很少，而且生師比（18~22 之間）（如附件七）也符合教育部所訂的標準內。另外，本系部分課程（譬如：會計學課程委由人力與知識管理研究所劉○寧老師授課；人力資源領域部分課程委由人力與知識管理研究所李○賢老師授課）部分碩士論文指導教授由人知所老師支援，以發揮性質相近系所資源整合之功效。</p> <p>2.本系專任教師中，除了江○玲老師為財務專長外，李○蓉老師（曾在義守大學財務金融系服務並擔任系主任）研究專長也是歸屬於財務領域。相關財務課程也由兼任教師及人知所專任教師支援。</p> <p>3.目前大一學生已習修課程中，多以通識課程及必修課程為主，尚未接觸財金領域課程，目前調查為學生選擇模組的意向，未來學生有可能改變選</p>	<p>織管理模組」，碩士班分為「事業經營組」與「科技管理組」2 組，又開設碩士在職專班。學士班、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之課程設計與組別（模組）間之差異性大，該系僅有 9 位專任教師，實難以承擔教學、研究與產學服務之負荷。</p> <p>2. 根據實地訪評當日陳列資料所述，大一及大二學士班學生選擇「財務金融與資訊」模組的比例分別為 48.15%與 53.33%。經檢視該系申復資料，並未提出其他相關之佐證資料，而該系僅江○玲 1 位專任教師具財金專長，無法滿足學生學習需求。</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擇模組課程。									
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二) 待改善事項</p> <p>【共同部分】</p> <p>3.該系學士班教師教學評量以原始分數乘上特定乘數為計算基礎，該乘數以全體碩、博士班平均評分除以全體學士班平均評分求得。由於該乘數近五年均大於 1.1，造成學士班教師教學評量成果明顯被高估。</p>	<p>1.依本校教學發展中心之規定，本校學士班教師教學評量的確係以原始分數乘上特定乘數為計算基礎，但近五年之計算乘數均小於 1.1（介於 1.0385 與 1.0970 之間，請詳見下方資料）。因過往經驗發現研究所課程與大學部課程相比，平均修課人數較少，師生互動較多，學生也較成熟，所以評量成績通常比大學部高一些。為避免對只教大學部或研究所課程之教師造成不公平，全校(含本系)學士班特別採用此乘數的方式來計算教學評量結果。</p> <p>近五年各學期本校學士班課程教學意見調查結果所採用之乘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學年度-學期</th> <th>乘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1-1</td> <td>1.0744</td> </tr> <tr> <td>100-2</td> <td>1.0875</td> </tr> <tr> <td>100-1</td> <td>1.0819</td> </tr> </tbody> </table>	學年度-學期	乘數	101-1	1.0744	100-2	1.0875	100-1	1.0819	<p>維持原訪評意見。</p> <p>理由：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所述數據係以實地訪評當日資料所計算，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之計算單位為「系級」，而申復意見說明之計算單位為「校級」，兩者計算單位不同。</p>
學年度-學期	乘數											
101-1	1.0744											
100-2	1.0875											
100-1	1.0819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99-1 1.0970 99-2 1.0385 學年度-學期 乘數 98-1 1.0838 98-2 1.0806 97-1 1.0857 97-2 1.0775 96-1 1.0881 96-2 1.0723	
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4. 該系對教學評量不佳教師的認定，係以該教師全體課程的平均值不及 3.5 為準則，則容易忽略單一課程評分未達 3.5 分之情形。	1. 依本校「教學意見調查實施辦法」第八條第三點規定：「各授課教師之教學意見調查結果，由教務處課務組送交各開課系、所、中心主管及個別任課教師參考...」教學意見調查結果中包含每一位教師之所有教授課程總平均，亦呈現各單一課程之評量結果。雖然學校對教學評量不佳教師之認定，係以高教師全體課程的平均值低於 3.5 為準則，惟各單位主管得視需要，針對評量結果不佳之單一課程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依實地訪評當日資料所示，該系曾有 2 位專任教師至少有單一科目教學評量未達 3.5 分，但申復意見未具體說明針對單一科目教學評量不佳專任教師之改善措施。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授課教師予以輔導改善，或是調整該課程之授課教師。本系認為評量結果為一重要參考資料，若有評量結果較低之課程，系主任均一一輔導改善，譬如：曾經針對兼任教師所授之課程，教學評量值未達 3.5，進行輔導。	
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該系訂有學生實習要點，但參與實習學生甚少，目前僅學士班 4 人及碩士班 3 人參與實習。	【補充說明】： 1.積極推動學生參與業界實習中。	本項屬實地訪評後之改善作法，不在意見申復範圍。
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二) 待改善事項 【學士班部分】 1.學士班的畢業生與該系雖可透過 Facebook 來聯繫，但尚未成立正式的畢業生系友會，使各種活動不易推展。	【補充說明】： 1.學士班畢業生系友會積極籌備、規劃中。	本項屬實地訪評後之改善作法，不在意見申復範圍。